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公共理性研究述评

史云贵，黄炯竑

(四川大学 行政管理系，四川 成都 610064)

摘要: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 国内学术界对公共理性的研究有了很大的进展, 一方面表现在哲学、政治学领域对公共理性的概念、理论的探讨逐步走向深入; 另一方面表现在公共理性作为一种阐释、解决社会问题的有效方法论被广泛运用到其他社会科学研究之中。近年来, 西方公共理性与时俱进地同我国的政治现代化、党的先进性、执政党执政能力建设、现代国家建构, 特别是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研究紧密结合起来了。目前学术界对公共理性的研究还存在着一些不足和需要进一步努力的地方。

关键词: 公共理性; 研究现状; 和谐社会

中图分类号: D08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 8477(2008) 01- 0039- 03

公共理性的概念是康德在《何为启蒙?》(1784) 一文中最早提出来的。不过, 公共理性直到罗尔斯以后才逐渐被人们广为承认并接受。在罗尔斯看来, 公共理性是一个民主国家的基本特征, 其运行的目标是公共之善或社会的公平正义, 其核心是公共性。公共理性首先表现为民主国家公民的理性, 也就是说那些能够共享平等公民身份的人的理性。^{[1](p225)}后来罗尔斯又写了《公共理性观念再探》一文, 对公共理性作了进一步的解释: 所谓公共理性就是指各种政治主体(包括公民、各类社团和政府组织等) 以公正的理念, 自由而平等的身份, 在政治社会这样一个持久存在的合作体系之中, 对公共事务进行充分合作, 以产生公共的、可以预期的共治效果的能力。^{[2](p1- 40)}为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制度环境下更好地探讨各种社会行为主体利益博弈和解决利益冲突等问题, 特别是为了统一、协调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个人理性与国家理性、大众理性与精英理性的矛盾与冲突, 我国学术界逐步引入了西方公共理性的概念和理论。万俊人先生在《读书》1997 年第 4 期发表了《公共理性与普世伦理》一文, 开始系统地向我国学术界介绍西方、特别是罗尔斯的公共理性的概念及基本内容, 引起了学术界对公共理性的重视。2000 年, 由刘东主编, 万俊人具体翻译的罗尔斯的名著——《政治自由主义》由南京译林出版社出版, 引起了学术界的广泛关注, 当年就发行了 10000 余册, 在国内掀起了研究公共理性的高潮。从西方引入的公共理性理论, 和我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

务的宗旨和“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治国理政理念具有天然的相关性, 从而与时俱进地融入到了我国学术界对政治合法性、执政党意识形态的建构、服务型政府建设、法治国家、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现代国家建构等热点领域和热点问题的研究进程中。

一、相关的研究成果

据笔者统计, 进入 21 世纪以来, 国内从哲学、政治学、社会学、经济学、教育学等领域研究公共理性的学术论文约有 40 篇; 目前笔者尚没有看到国内关于公共理性研究方面的专著。从现有的研究成果来看, 主要有如下几个特点:

第一, 公共理性越来越引起学术界的关注, 参与专题研究的人数越来越多。如果说 2000 年以前国内对公共理性还有问津的话, 到了 2000 年, 罗尔斯的《政治自由主义》在国内翻译出版后, 人们对公共理性关注的热情日益高涨, 特别是最近两年, 研究队伍也象雨后春笋般地壮大起来了。这一点我们仅从研究论文的数量上就可以看出来: 2000 年以前仅有 1 篇, 2001 年为 2 篇, 2002 年为 4 篇, 2003 年为 4 篇, 2004 年是一个断层, 2005 年 4 篇, 2006 年达到 9 篇, 2007 年截至 11 月初已经有 16 篇论文成果发表可查。

第二, 人们对公共理性研究的广度, 特别是公共理性研究的视角方面, 在国内早已突破了哲学领域的框架。政治学、公共管理学、社会学、经济学、文学、教育学、乃至公共卫生学等领域都表现出了对公共理性的极大热情, 注重利用公共理

作者简介: 史云贵(1971—), 男, 四川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博士后, 行政管理专业硕士生导师。黄炯竑(1983—), 男, 四川大学公共管理学院行政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

基金项目: 2006 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党的先进性与执政党的意识形态建构”的阶段性成果。项目编号: 06XDJ002

性的概念、理论和分析视角来研究相关领域存在的社会问题。这方面比较突出地表现在：谭安奎在《科技伦理与公共理性》《武汉科技大学学报》2001年第4期）一文中，主张运用公共理性来协调、整合、解决科技伦理中多元道德价值的矛盾与冲突问题；黎风在《文学的多元化与公共理性》《当代文坛》2002年第3期）中论述了文学公共领域的特性、文学的多元化与公共领域的关系，主张用公共理性来规范多元化的自由主义文学；高兆明在《公共理性与市场经济秩序》《东南大学学报》（哲社版）2002年第3期）一文中谈到，在市场经济活动中，公共理性体现为公共精神、公共规则、公共权力，并论述了三者关系及其与经济民主的关系，以及对市场经济秩序的建立与巩固的作用；金生铉在《道德教育与公共理性的发展》《现代教育论丛》2002年第6期）一文中论述了在道德价值多元化的背景下，教育如何建构公民的公共理性问题，并探讨了道德教育、公共领域、公共理性三者的关系。

第三，公共理性的研究在从哲学走向社会诸领域的同时，哲学领域对公共理性理论的研究也进一步走向深入。这方面以包利民的《公共理性信仰与信念》《哲学研究》2003年第5期）、陈映霞的《公共理性与多元主义》《学术研究》2005年第7期）、黄岩、吴瀚的《捍卫公共理性——论罗尔斯“政治的正义”的基础》《社会科学家》2005年第6期）、李建华、谢金林的《公共理性与现代政治——一种基于罗尔斯的话语框架之解说》《湖南师范大学学报》2006年第1期）、曹瑞涛的《政治世界中的交流工具——罗尔斯的公共理性思想及其对桑德尔反驳的回应》《杭州师范学院学报》2006年第1期）、唐桦的《公共理性、道德与公共行政》《东南学术》2006年第2期）、张逸云等的《从公共意志到公共理性——对西方政治伦理发展的鸟瞰式论述》《江西社会科学》2006年第3期）、袁祖社的《实践的“公共理性”观及其“公共性”的文化价值追求——马克思新哲学观的精神实质及其人文意蕴》《学习与探索》2006年第2期）、周国文的《公共理性下的公共伦理——兼论罗尔斯《万民法》中的公民伦理思想》（《人文杂志》2007年第3期）、宋建丽的《公共理性的公民资格与多元社会的正义秩序》《华中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4期）为主要代表。哲学领域对公共理性概念、理论的深入探讨，就为作为方法论的公共理性在理论和实践上进一步扩大到其他研究领域创造了理论前提和基础。

第四，学术界不仅在概念、理论探析等方面对公共理性研究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探讨，同时也逐步地将公共理性理论与与时俱进地融入到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中。李建华等在《公共理性与现代政治——一种基于罗尔斯的话语框架之解说》《湖南师范大学学报》2006年第1期）一文中论述了公共理性是现代政治文明的基础与前提，并提出政党政治必须具有公共理性的向度；唐桦在《公共理性、道德与公共行政》《东南学术》2006年第2期）一文中，通过将阿伦特的公民道德和政治实践、罗尔斯的公共理性和哈贝马斯的对话伦理引入公共行政，使其自觉服务于公共利益；吴明等人在《公共政策执行主体的困境：个体理性与公共理性的冲突》《理论观察》2006年第5期）一文中，论述了公共政策主体在政策执行过程中所面临的个体理性与公

共理性的冲突，提出了通过合理的制度供给促使政策执行主体走出困境的路径；石本惠、史云贵在《执政党理性、公共理性与我国的政治现代化》《四川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6年第6期）一文中从公共理性的视角理解并阐释政治现代化和现代国家的建构，提出了执政党的政治现代化就是执政党从个体理性走向公共理性的过程；江芳在《公共理性与大学内部制度变革》《教育研究》2007年第1期）一文中，探讨了大学内部制度变革中的公共理性诉求，论述了制度变革中的理性共识问题、条件问题，提出要把大学内部制度变革问题与公共理性很好地结合在一起的思路与方案；而程少川等人在《和谐社会建设中公共理性发展战略与策略初探》《西安交通大学学报》2007年第3期）一文中，不仅探讨了和谐社会实现过程中公共理性的发展问题，还提出了基于网络环境发展公共理性的策略与方法，结合软系统方法论对此策略进行了可行性路径的探索；冯留建的《公共理性在公民教育中的作用论析》《商丘师范学院学报》2007年第4期）一文，探讨了公共理性对公民教育的价值定位、逻辑思维方面的作用；刘同刚等人在《政府失灵与我国政府公共理性建设》《法制与社会》2007年第4期）一文中，在介绍政府失灵相关理论问题的基础上，提出了利用政府公共理性建设防止我国政府失灵问题，并对我国政府公共理性建设提出了一些可行性的建议；颜世欣在《从罗尔斯的公共理性观念看中国政治合法性的建设》《云南行政学院学报》2007年第4期）一文中，介绍了罗尔斯以公共理性为主导的合法性模式，并在分析我国不同阶段的合法性模式的基础上，提出了以公共理性的合法性模式为指导，构建我国新形势下的政治合法性设想。

第五，国内对公共理性的研究出现了与时俱进的特点。如高兆明早在2002年就从公共理性的角度来分析中国加入WTO后，政府所扮演角色的转变。2003年SARS爆发后，李三虎即有《防治SARS折射的公共理性光芒》《探求》2003年第4期）一文的发表，从公共理性的视角来看如何做好对SARS病毒的防治工作。2006年10月，中共中央正式作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伟大构想和战略决定后，学术界掀起了运用公共理性理论来研究社会主义和谐社会问题的高潮，开辟了研究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新路径，把对和谐社会的研究进一步推向了深入。施雪华、黄建洪在《公共理性、公民教育与和谐社会的构建》《山西大学学报》2006年第6期）一文中，从公共理性的角度论述了公民教育、社会公共精神、公共责任的培养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作用；石本惠、史云贵在《执政党理性、公共理性与我国的政治现代化》（《四川大学学报》2006年第6期）一文中，从公共理性的视角理解并阐释了中国的政治现代化和现代国家的建构，提出了社会行为主体理性的现代化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构过程就是包括执政党在内的各种社会行为主体，从个体理性走向公共理性的过程；刘金文、刘然在《构建和谐社会的新视角：从个体理性走向公共理性》《湖北社会科学》2006年第6期）一文中，也提出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构建过程就是从个体理性走向公共理性的过程；罗维在《公共理性与社会和谐》，《宁波大学学报》2007年第1期）一文，论述了多元分

歧和多元和谐的问题,认为可以通过公共理性的整合,实现多元分歧与多元和谐的统一,从而实现社会的和谐;程少川等人在《和谐社会建设中公共理性发展战略与策略初探》(《西安交通大学学报》2007年第3期)一文中,对和谐社会中公共理性发展的战略和策略问题进行了可行性的探索;孙抱弘在《走出不和谐:从生存理性到公共理性——兼论和谐文化建设如何可能》(《学习与实践》2007年第1期)一文中,探讨了文化历史和现实中存在着的和谐因素,论述了以公共理性和公共伦理来建设和谐文化的路径;史云贵在《从政府理性到公共理性: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构建的理性路径分析》(《社会科学研究》2007年第6期)一文,提出了政府理性的公共化,即作为公共权力机关的政府,在公共领域的监督、批判下,逐步从政府理性走向公共理性,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关键,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理性路径。

20世纪70年代以来,西方“新公共管理主义”,特别是近年来西方“新公共服务”理论日益与我国现代执政党、服务型政府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构建的理论与实践日益融合起来。如秦德君在《国家公共管理中的公共理性》(《上海行政学院学报》2003年第1期)一文中,对国家公共管理中的公共理性从内容上进行了归纳,论述了公共理性对于保证执政党的公共执政、在位政府的公共管理和公共政策的决策与执行的民意性、合法性、正当性等方面的重要性与必要性;陈建平在《“新公共服务”的公共理性诉求》(《上海行政学院学报》2007年第3期)一文中,在论述“新公共服务理论”必然取代“新公共管理”理论的基础上,论析了“新公共服务理论”的内容、特征与公共理性理论的内容与特征的相关性,提出了公共理性是实现公共行政价值观的基础,也是新公共服务理论重要的必然的理论诉求。可以预见,在今后的一个时期,中国化了的现代公共理性理论必然会进一步与以人民主权为前提的政治合法性建设、现代执政党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构、现代法治国家建设,特别是与现代服务型政府建设的理论和实践有机结合,其价值和精神必然与时俱进地体现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构建的全部过程之中。

二、研究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今后努力的方向

虽然公共理性的概念、理论自20世纪末越来越受到国内学术界的高度重视,学术界对公共理性研究和运用的广度与深度也与时俱进地融入了我国现代执政党、政府,特别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理论研究和政治实践等一系列过程之中,但我们还是不可避免地发现,目前公共领域的研究和运用方面还明显存在着一些不足和需要进一步改进、完善的地方:

首先,对公共理性概念、理论等方面的基础研究还有待于进一步的加强。虽然公共理性作为社会行为主体在公共领域中的理性,作为一种能力,一种思维,一种道德基本上能为广大学者所认同。但是,学术界从哲学、政治学、经济学、伦理学、管理学等不同的学科角度对公共理性的理解和诠释差异还是比较大的。近年的研究中出现了一些人对公共理性概念

误用、错用的现象,今后的研究要特别注意公共理性自身的限度,不能把公共理性看成是包治百病的万能药方。这要求政治学、社会学、经济学、管理学等学科领域要进一步加强与哲学领域的学术“互动”,推动公共理性的研究在理论与实践方面向纵深发展。

第二,从目前的研究成果来看,学术界虽然注意到了公民社会、公民文化、公共领域、公共舆论、国家、政府、执政党、政治合法性、公共政策等研究领域和公共理性都有着密切的相关性,但大部分的研究论文都是一般性地涉及,比较笼统,研究不深入,也不具体。这无疑就需要学者在今后的研究中,能够从哲学、政治学、行政学、社会学、管理学、文学等领域进一步加强公共理性与相关概念、理论之间关系的研究,如公共理性与公共领域、公共意志的关系;公共理性与公共利益、公共产品的关系;公共理性与公共精神、公共舆论、公共文化的关系等等。

第三,在加强学术界对公共理性概念、理论研究的同时,需要进一步加强公共理性在相关学科的运用,运用公共理性的视角和理论框架进一步加快哲学社会科学服务国家政治、服务于社会、服务于人民大众的步伐。当前最重要的就是要加强公共理性对中国政治现代化、现代国家建构、执政党执政能力建设、党的先进性建设、解决“三农”问题,特别是加强对现代服务型政府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等方面的理论指导和实践路径的分析、研究。各种社会行为主体由个体理性走向公共理性的过程无疑也是我国现代国家的建构过程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发展与完善的过程。

第四,公共政策应是公共理性的产物,而不能仅仅被说成是政府制定的政策。目前对这一重要领域的研究还很缺乏。我们认为,现代公共政策应该是在以政府为主导,政党、利益集团、个人等各方利益主体有效参与和平等互动的基础之上,通过沟通、协商、妥协和平衡而形成一种契约意识。因此,我们研究的重点应围绕着公共政策的制定和执行过程中如何体现公共理性,如果科学地运用公共理性的思维规制公共权力的滥用和纠正社会行为主体个体理性至上的偏颇,以保障公共政策的公共性、合法性、正当性等价值的实现等问题上面。

此外,目前学术界对于公共理性的研究成果几乎是清一色的学术论文,我们还期待着对公共理性概念、理论及其对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特别是对党的先进性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构建等方面的综合性、重量级的学术专著问世。

参考文献:

[1][美]罗尔斯.政治自由主义[M].南京:译林出版社,2000.
[2][美]罗尔斯.公共理性观念再探[A].公共理性与现代学术[C].北京:三联书店,2000.

责任编辑 张 豫